

第十五章 规划实施措施

一、明确本规划法律地位

1. 本规划由规划文本、规划图纸和规划附件三部分组成。规划文本和图纸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规划是滁州市城市商业网点建设和发展的指导性文件，凡在规划区范围内进行的各项城市商业网点建设，均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的规定，遵循本规划。

3. 本规划自滁州市人民政府批准之日起执行。本规划的解释权属滁州市商务局，由滁州市商务局负责实施。滁州市商务局应认真维护本规划的科学性、权威性，负责实施严格遵守和执行规划各项管理规定。

二、衔接相关规划，有序开发商业网点项目

1. 滁州市商业网点布局规划是滁州市城市总体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坚持商业网点建设和城市总体规划建设相结合，统一开发，统一管理，避免商业网点的开发建设杂乱无序。

2. 本规划经滁州市政府批准实施后，政府规划行政部门应把市区商业网点规划以及各种商业形态的专业规划，纳入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和修建性详细规划，以保证规划的整体性、配套性、可操作性。各区政府（管委会）、有关部门要按照规划引导投资，对于不符合规划要求的项目，可不予履行相关的行政审批程序。

3. 本规划所确定的商业网点用地要给予预留，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均不得改作它用。在规划区内新建、改建和扩建大中型商业网点，在建设用地、规划选址、建筑设计和开发建设等方面须按照本规划和国家的相关规范执行。

三、依法进行商业网点项目审批

1. 大型商业设施及其配套设施在立项时，应当依法进行交通、环境影响评价。未进行交通、环境影响评价或经评价对交通及环境将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项目，相关部门不予立项或核准，不予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 本规划中未明确的大型商业网点规划项目，在所有手续办理前，由市商务局和规建委联合组织项目规划审批，根据具体情况，可以适当组织项目听证会，作为规划审批的参考依据。

3. 居住区的开发建设单位，应按照《商务部关于加快我国社区商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家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和本规划，配套建设居民日常生活必需的商业网点，并符合交通、

环保、消防等方面的国家标准和规定，由规划部门按审批报建程序具体实施。

四、与时俱进，学习先进理念

依据本规划，采取市场经济的运作方法，按照谁投资、谁受益的原则，鼓励和引导各种经济成分的投资者采用多种方式，参与各类商业网点建设。重点鼓励国内外著名企业集团采用先进的经营方式、管理模式和信息手段建设大中型商业零售网点和各类商业形态。

五、推进电子商务发展

提高商贸流通业的信息化程度。积极运用计算机网络信息化技术，提升商贸零售企业的经营、管理方式和水平。推进电子商务、网上交易、电视购物、邮购、网上商店、自动售货、电话购物等新型交易方式的发展，使各类业态互为补充、协调发展、共同繁荣。

六、以人为本，培养高素质人才队伍

积极引进和培养高素质的专业人才。立足于以人为本，营造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引进国内外管理和专业技术人才。同时，通过建立人才培训基地、与科研院校合作、在职培训等多种途径，加强人才培训工作，尽快培养一支高素质的现代流通人才队伍。

附表 1：规划市级商业中心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位置	商业规模 (万平方米)	规划参考
1	老城市级商业中心	主体控制在以南谯北路、天长路及凤凰路为中心的区域内，引导集聚发展，并向周边延伸。 详见规划图集 04：《商业中心体系、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商贸物流体系规划总图》。	45-55	《滁州市城市总体规划 2012-2030 年》、《滁州天长路周边地区城市设计及控制性详细规划》
2	城南新区市级商业中心	主体控制在龙蟠大道以南，敬梓路以北，中都大道以东，南谯中路以西区域内。详见规划图集 04：《商业中心体系、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商贸物流体系规划总图》。	65-85	《城南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注：功能区位置范围所用路名等信息参见“规划参考”。

附表 2：规划片区级商业中心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位置	商业规模 (万平方米)	规划参考
1	苏滁产业园片区级商业中心	主体控制在友谊路以南，滨江北路以北，徽州路以东，常州路以西区域内。详见规划图集 04：《商业中心体系、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商贸物流体系规划总图》。	15-30	《苏滁现代产业园总体规划 2012-2030》
2	明湖新区片区级商业中心	主体控制在恒兴路以南，昌盛路以北，滁州大道以西两地块内。详见规划图集 04：《商业中心体系、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商贸物流体系规划总图》。	15-30	《滁州市城市总体规划 2012-2030 年》
3	月亮湾片区级商业中心	主体控制在安庆路以南，金陵路以北，杭州路以东，徽州路以西区域内。详见规划图集 04：《商业中心体系、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商贸物流体系规划总图》。	10-15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
4	琅琊新区片区级商业中心	主体控制在银山路与淮河路交叉口周边区域内，商业面积 10-15 万平方米。详见规划图集 04：《商业中心体系、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商贸物流体系规划总图》。	10-15	《琅琊新区中心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5	城东新区片区级商业中心	主体控制在黄山路与清流路交叉口周边区域内，商业面积 10-15 万平方米。详见规划图集 04：《商业中心体系、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商贸物流体系规划总图》。	10-15	《滁州市城市总体规划 2012-2030 年》

附表 3：规划大型商品交易市场（群）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位置	用地规模 (公顷)	规划参考	
五大生产资料综合交易市场	1	亚厦汽车交易市场	北至永阳路、扬州路，南至汽车城路，西至上海路，东至杭州路；详见规划图集 04：《商业中心体系、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商贸物流体系规划总图》。	约 26.4	《滁州月亮湾控制性详细规划》
	2	花园路汽车交易市场	北至花园路、南至花亭路、西至金陵路、东至凤阳路；详见规划图集 04：《商业中心体系、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商贸物流体系规划总图》。	约 6.8	《滁州市城市总体规划 2012-2030 年》
	3	城南家庭商务汽车交易市场	北至东坡路、南至敬梓路，东至丰乐大道、西至南直隶路；详见规划图集 04：《商业中心体系、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商贸物流体系规划总图》。	约 40.6	《城南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4	滁州国际汽配城	位于滁宁快速通道与龙兴路交叉口西侧市场用地内；详见规划图集 04：《商业中心体系、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商贸物流体系规划总图》。	约 18	《滁州市城南物流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5	担子农资、花木批发市场	北至醉翁路、南至龙兴路、滁宁快速通道、东至京沪铁路；详见规划图集 04：《商业中心体系、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商贸物流体系规划总图》。	约 33.3	《滁州市城南物流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三大消费品综合交易市场	1	城东工业消费品市场集聚区	北至淮河路、西至上海路、东至苏州路、南至长江路以南 260 米处；详见规划图集 04：《商业中心体系、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商贸物流体系规划总图》。	约 47.3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 2013-2030》
	2	长江建材家居饰市场	位于丰乐大道东侧地块，北至会峰路，南至花园路；详见规划图集 04：《商业中心体系、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商贸物流体系规划总图》。	约 35.3	《滁州市城市总体规划 2012-2030 年》
	3	高铁片区区域生活资料市场集聚区	西侧地块：北至滁阳路、南至洪武路、西至永乐路、东至中都大道，东侧地块：北至祈福寺路、南至洪武路、西至南谯南路、东至儒林路；详见规划图集 04：《商业中心体系、大型商品交易市场、商贸物流体系规划总图》。	约 78.8	《滁州市高铁站前区控制性详细规划》